

明愛青少年及社區服務

明愛社區中心諮詢委員會 2019-2020 年度選舉安排

| | |
|-----------------|---|
| 背景 | 明愛社區中心在不同區域，為區內坊眾提供適切的社區服務，而諮詢委員會是中心之諮詢組織，負責監管中心的服務運作及其效率和效能。 |
| 目標 | 提高會員參與、加強問責性及向公眾交代，為社區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
| 投票日期 | 2018 年 11 月 10 日（六）至 11 月 23 日（五）。 |
| 投票時間 | 11 月 10 日（六）上午 10 時開始投票，其餘日子按各中心的開放時間進行，11 月 23 日（五）晚上 7 時截止投票。 |
| 候選人資格 | 年滿 18 歲的香港居民。 須獲參選的社區中心 5 名 18 歲或以上的會員提名。 |
| 候選人的提名程序 | (a) 呈交提名表格的限期：2018 年 9 月 24 日（一）至 10 月 7 日（日） (b) 呈交提名表格的地點：香港堅尼地城蒲飛路 27 號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電話：2816 8044） (c) 提名表格必須在參選的中心開放時間內呈交 |
| 選舉程序 | 1. 選舉的日期：2018 年 11 月 10 日（六）至 11 月 23 日（五） 2. 選舉由中心年滿 18 歲會員一人一票選出 5 位委員。 3. 若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的數目超逾須選出的委員的人數，則會在上述選舉的日期進行投票。 4. 若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的數目等同或少於須選出的委員人數，則這些候選人將自動當選。 |
| 有效提名的公告 | 各社區中心在 2018 年 10 月 13 日（六），將在其中心告示欄刊登該中心有效提名的公告。 |



甚麼是社區中心諮詢委員會？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為委員會）是「香港明愛社會工作委員會」轄下的一個常務委員會，委員會宗旨包括：

1. 就策劃及推行本社區中心活動（主要是接受社會福利署資助之服務）時能促進當地地區參與作出建議。
2. 向本社區中心管理當局提出意見以確保社區中心之服務切合社區需要。
3. 推廣本社區中心為匯聚社區力量、服務社群、建設社區之形象。

委員會委員每兩年一任，成員包括：5位經中心18歲或以上會員選舉產生的委員、5位由中心邀任的社區人士、另包括天主教堂區代表及3位香港明愛代表。

選任委員的投票程序：

1. 凡年滿18歲本中心的有效會員將自動成為合資格投票人士；
2. 合資格投票人士可選擇：
 1. 親身到中心投票；或
 2. 郵遞投票：郵遞投票安排詳見「社區中心諮詢委員會(2019-2020)選舉專函」*介紹（*專函將於10月底在確認候選人提名後連同投票資料寄送各有效會員）。
3. 親身到中心投票人士安排：
 - I. 須親身到本中心接待處，出示本中心有效會員證予當值職員，核實投票資格。【如在2000年11月10日至23日期間出生的會員，只能在年滿18歲的當天至投票期限內方可進行投票】
 - II. 當值職員派發選票乙張及提供一個繫有“✓”號印章的硬卡予投票者。
 - III. 往「選票蓋印區」蓋印選票，每票最多可以選5位候選人。【凡“✓”號以外的標記，一律視作廢票處理】
 - IIII. 蓋印完畢後，將選票對摺，放進投票箱內及交還該繫有“✓”號印章的硬卡予當值職員，完成投票程序。

為鼓勵會員踴躍投票，各親身到中心完成投票程序的會員，將獲贈紀念品乙份

投票日期及時間

2018年11月10日（星期六）至23日（星期五）

| | |
|------------------|-----------------|
| 11月10及17日（星期六） | 上午10:00至下午6:00 |
| 11月11及18日（星期日） | 上午9:00至下午1:00 |
| 11月12-16日（星期一至五） | 上午10:00至晚上10:00 |
| 11月19-23日（星期一至四） | 上午10:00至晚上10:00 |
| 11月23日（星期五） | 上午10:00至晚上7:00 |

點票日期及時間

日期時間：2018年11月23日（星期五）晚上7:00

地點：本中心接待處（歡迎會員及社區人士親臨監察點票過程）